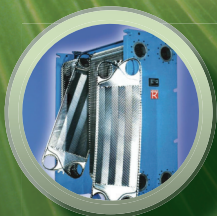


股票代碼：8996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Heat Treatment Co.,Ltd



九十九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開會地點：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北路5-2號總公司三樓大會議室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目 錄

壹、會議程序-----	01
貳、會議議程-----	02
參、報告事項-----	03
肆、承認事項-----	04
伍、討論事項-----	05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05
柒、附件	
一、營業報告書-----	06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07
三、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對照表-----	08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暨財務報表-----	09
五、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24
六、公司章程修改對照表-----	25
捌、附錄	
一、「公司章程」-----	26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0
三、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31
四、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 訊-----	32
五、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 資報酬率之影響-----	33

壹、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會議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七、散會

貳、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

地點：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壢總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北路5-2 號 總公司三樓大會議室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 (一)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
- (二) 九十八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
- (三)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四) 本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 (一)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 九十八年度彌補虧損案。

五、討論事項

- (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七、散會：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06頁。(附件一)

第二案：九十八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07頁。(附件二)

第三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敬請 公鑒。

說 明：一、依據980717經商字第09802090850號函辦理。

二、「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08頁(附件三)。

第四案：本公司募集與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為支應廠房、生產設備及充實營運資金所需資金，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10月26日金管證發字第09800545361號函核准在案，於99年1月7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金額共計新台幣（以下同）200,000,000元，發行期間為五年，自99年2月8日開始接受轉換，現行轉換價格為50.7元，截至99年4月30日止，已轉換之普通股股數為1,956,549股，每股10元，計19,565,490元，尚未轉換公司債餘額為新台幣100,800仟元。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公司9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雙雄、游素環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之決算財務報表已完竣。另上述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並請監察人審查竣事，並出具監察人審查報告書在案，提請 承認。

二、上述表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06頁(附件一)及第09頁～第23頁(附件四)。

決 議：

第二案：九十八年度彌補虧損，敬請 承認案。(董事會提)

說 明：一、本案業經 99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本公司九十八年度決算稅後淨損新台幣 90,525,383 元，經以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2,188,031 元、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59,440,885 元及資本公積新台幣 8,896,467 元彌補虧損後，計九十八年度期末待彌補虧損金額為新台幣 0 元。

三、業因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決算虧損，依公司法規定九十九年度不分配股利及董監酬勞、員工分紅。

四、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業已辦理完竣，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畢，爰擬具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4 頁(附件五)

決 議：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敬請 討論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一、為配合現行法令之需求,擬針對部份內容加以修訂。

二、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25頁(附件六)

三、敬請討論公決。

決 議：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柒、散會

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過去一年裡，全球景氣在金融海嘯肆虐下急遽下滑，尤以歐美市場受到的影響最大，而國內景氣因外銷依存度高，受此影響，導致無薪假員工曾高達數十萬人，在此氛圍下，國內消費緊縮的情形日益嚴重，使得各行各業皆面臨營收及獲利巨幅滑落之壓力，公司在整體大環境極不理想之情況下亦無法倖免，整體營收衰退幅度超過2成，獲利更因金融負債評價因素導致大幅虧損，公司受到金融海嘯的衝擊不可謂不大。綜觀九十八年度營業狀況，營業收入淨額為833,404仟元，較前一年度的1,097,407仟元衰退了24%，在營業利益方面，由前一年度的88,543仟元下滑至-13,233仟元，下滑幅度為115%，在稅後純益方面，則由前一年度的76,153仟元大幅下滑至-90,526仟元，下滑幅度為219%，每股稅後純益為-1.67元。整體而言，營運成果較往年大為遜色，究其因，除全球機械產業需求大幅滑落外，公司產品結構調整亦是主因，公司近年來陸續著墨在綠能產業之發展，投入大量資金與人力在相關產品之研發與製造，期望從過去利用能源到節約能源，最後進階到生產能源的階段，一路走來皆顯示出公司不斷追求創新的精神。預期今年度在全球景氣逐步回溫之情況下，再加上綠能產品出貨持續增溫，今年之營運績效應可創造歷史佳績，敬請大家期待。

在預算執行上，營業收入達成預算金額823,183仟元之101.2%，營業毛利達成預算目標之96.7%，稅前淨利則為預算金額之-111.7%。基本上，預算達成率仍在預期範圍內，其差異主要原因除部分呆滯原材料庫存提列準備外，員工認股費用化所增加之成本費用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皆使得毛利與稅前淨利之預算達成率較其他指標之達成率低。

在研究發展方面，去年度有多項新產品研發進入商品化階段，包括與綠能產業相關之節能發電關鍵零組件與產品，包括CO₂板式熱交換器、廢熱回收發電機及燃料電池等綠能產品，預期今年度在新產品出貨持續增溫後，將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提供很大的助益。

為因應未來新產品之產能需求增加，公司將利用新募集的資金於今年度陸續增購新機器設備，使公司之整體設備產能得以支應新產品未來之出貨需求；在達成業績成長方面，公司將持續在市場搜尋節能產品的新應用面，全力將新開發之節能產品打入市場，積極爭取國外設備大廠及大型代理廠商之配合，擴大經銷據點與銷售面，全力衝刺外銷市場，務使外銷業績重回過去正成長之趨勢，至於內銷市場方面則不斷尋求並開發不同產業之銷售機會，擴大現有客戶群，再加上綠能產品開發已進入量產收成階段，在產品線齊全及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服務下，今年度營收及獲利雙方面應能順利達成甚至超越年度預算目標。

敬祝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韓顯壽

經理人 韓顯福

會計主管 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虧撥補表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雙雄、游素環兩位會計師共同查核完竣，提出查核報告書。上開董事會造送之各項表冊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 察

此 致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陳 俊 良



監 察 人：李 振 德



監 察 人：梅 銀 蘭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四 月 六 日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對照表

修正前	修正後	說明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集一次。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u>召集通知得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u>，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本規範第十二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除有突發緊急情事或正當理由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配合主管機關修訂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2545-9966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之（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雙 雄



龔 雙 雄

會計師 游 素 環



游 素 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二 月 五 日



高昇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20	現金(附註四)	\$ 164,814	10	\$ 63,333	4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319,189	20	\$ 282,735	1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30,393	2	54,212	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109,941	7	89,928	6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七)	132,931	8	162,105	10	2120	應付票據	88,151	5	98,934	6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十四)	1,931	-	9,349	1	2140	應付帳款	20,755	1	32,507	2
1210	存貨(附註二及八)	320,819	19	385,271	24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二十一)	-	-	937	-
1260	預付款項	29,846	2	22,897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三)	51,141	3	88,647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一)	13,065	1	11,997	1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五及二十五)	81,923	5	15,833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075	-	35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5,846	-	8,08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94,874	42	709,199	44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76,946	41	617,605	38
1421	長期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九)	180,884	11	183,885	11	2400	長期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五及十四)	-	-	27,438	2
1501	成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及十四)	-	-	121,961	8
1521	土地	248,347	15	248,347	1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十五)	92,244	6	114,167	7
1531	建築物	175,431	11	172,116	11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92,244	6	263,566	17
1541	機器設備	332,774	20	439,134	27						
1551	水電設備	61,158	4	64,588	4						
1551	運輸設備	16,386	1	31,752	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六)	10,804	1	12,709	1
1681	其他設備	90,140	5	84,134	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十七)	3,791	-	5,800	-
15X1	成本合計	924,236	56	1,040,071	6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4,595	1	18,509	1
15X9	減：累計折舊	(232,873)	(14)	(371,249)	(23)						
1670	預付設備及土地款	43,242	3	24,074	1	2XXX	負債合計	783,785	48	899,680	56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734,605	45	692,896	43						
							股東權益				
1720	無形資產					3110	股本(附註十八)	576,212	35	462,000	29
	專利權(附註二)	537	-	677	-	3140	預收股本(附註十八)	27,145	2	-	-
							資本公積(附註十四及十九)				
1820	其他資產					3210	股本溢價	72,137	5	72,137	4
1830	存出保證金	5,919	-	4,974	-	3271	員工認股權	6,128	-	-	-
1860	遞延費用(附註二)	8,402	1	11,425	1	327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附註十四)	161,344	1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二十一)						保留盈餘(附註二十)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4,557	1	9,241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440	3	51,825	3
		28,878	2	25,64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68,337)	(4)	99,104	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及九)	21,924	1	27,551	2
1XXX	資產總計	\$ 1,639,778	100	\$ 1,612,297	1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55,993	52	712,617	4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39,778	100	\$ 1,612,29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九十七年度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二十四)				
4110	銷貨收入	\$ 836,347	100	\$1,100,890	100
4170	銷貨退回	(2,371)	-	(2,649)	-
4190	銷貨折讓	(572)	-	(834)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833,404	100	1,097,4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三及二十四)	652,770	78	788,931	72
5910	營業毛利	180,634	22	308,476	2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三)	193,867	23	219,933	20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3,233)	(1)	88,543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6	-	129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附註二及九)	2,626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	-	7,845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15	-	4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07	-	27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3,705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331	-	-	-
7480	什項收入	15,931	2	15,419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19,756	2	27,415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0,676	1	17,413	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失—淨額	-	-	3,19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5,175	1	\$	35	-
7560	兌換損失		1,149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五及十四)		79,904	10		-	-
7880	什項支出		<u>1,673</u>	<u>-</u>		<u>11,417</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98,577</u>	<u>12</u>		<u>32,061</u>	<u>3</u>
7900	稅前(損)利	(	92,054)	(11)		83,897	8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二十一)		<u>1,528</u>	<u>-</u>	(	<u>7,744</u>)	(<u>1</u>)
9600	本期純(損)益	(	<u>\$ 90,526</u>)	(<u>11</u>)	\$	<u>76,153</u>	<u>7</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純(損)益(附註二十二)	(	<u>\$ 1.70</u>)	(<u>\$ 1.67</u>)	\$	<u>1.65</u>	<u>\$ 1.50</u>
9850	稀釋每股純(損)益(附註二十二)	(	<u>\$ 1.70</u>)	(<u>\$ 1.67</u>)	\$	<u>1.56</u>	<u>\$ 1.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損）益	(\$ 90,526)	\$ 76,153
折舊費用	49,404	45,135
各項攤銷	18,016	11,861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利益）	4,460	(6)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2,626)	3,196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79,904	(7,845)
應付公司債贖回利益	(107)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3,554	6,333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128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581)
應收票據	23,819	22,200
應收帳款	29,174	7,0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18	(9,349)
存 貨	64,452	(103,823)
預付款項	(6,949)	(9,978)
其他流動資產	(1,040)	1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68)	(4,44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316)	(151)
應付票據	(10,783)	(27,115)
應付帳款	(11,752)	(3,3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173)
應付所得稅	(937)	(4,866)
應付費用	(37,506)	9,431
其他流動負債	(2,238)	(1,346)
聯屬公司間利益	(2,009)	(2,84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05)	(3,1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1,567</u>	<u>28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2,971	41
購置固定資產	(99,649)	(96,08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存出保證金增加	(\$ 945)	(\$ 3,409)
遞延費用增加	(23,748)	(19,7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371)	(119,15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6,454	134,73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13	41,928
贖回公司債	(3,394)	(2,464)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1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5,833)	(110,000)
發放現金股利	(23,100)	(44,000)
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4,438)
現金增資	27,145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1,285	145,761
本期現金增加數	101,481	26,890
期初現金餘額	63,333	36,443
期末現金餘額	\$ 164,814	\$ 63,33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609	\$ 11,758
減：利息資本化	(159)	(981)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7,450	\$ 10,77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5,798	\$ 17,1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5,627)	\$ 13,238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81,923	\$ 15,833
自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固定資產	\$ 8,895	\$ 8,06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 229,356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之（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龔 雙 雄



龔 雙 雄

會計師 游 素 環



游 素 環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二 月 五 日



高力熱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20	現金 (附註四)	\$ 209,078	12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及二十三)	\$ 319,189	19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二及六)	30,393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一)	109,941	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二及七)	148,333	9	2120	應付票據	88,151	5
1210	存貨 (附註二及八)	346,941	21	2140	應付帳款	21,780	1
1260	預付款項	29,845	2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九)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九)	13,065	1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十二)	52,760	3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1,752	-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附註十四)	90,566	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9,407	47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7,08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89,470	42
	固定資產 (附註二、九及二十三)				長期負債		
1501	成本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21	土地	248,347	15		非流動 (附註二、五及十三)	-	-
1531	建築物	217,621	13	241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及十三)	-	-
1541	機器設備	434,644	26	242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十三)	92,244	5
1551	水電設備	64,577	4	24XX	長期負債合計	92,244	5
1561	運輸設備	21,131	1				
1571	其他設備	90,140	6		其他負債		
15X1	成本合計	1,076,460	6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五)	10,804	1
15X9	減：累計折舊	(284,865)	(17)		負債合計	792,518	48
1670	預付設備款及土地款	44,550	3	2XXX		918,712	56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836,145	51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		
1720	專利權 (附註二)	537	-	3110	股本 (附註十六)	576,212	35
1782	土地使用權 (附註二)	3,275	-	3140	預收股本 (附註十六)	27,145	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3,812	-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	-
	其他資產			3210	股本溢價	72,137	5
1820	存出保證金	6,012	-	3271	員工認股權	6,128	-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8,578	1	3272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附註十三)	161,344	1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九)	14,557	1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	-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9,147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44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68,337)	(4)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	21,924	2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55,993	52
1XXX	資產總計	\$ 1,648,51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648,511	100
						\$ 1,631,3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奇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 917,576 100	\$1,186,458 100
4170 銷貨退回	(2,506) -	(2,649) -
4190 銷貨折讓	(572) -	(834)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914,498 100	1,182,9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十一）	(714,455) (78)	(856,626) (73)
5910 營業毛利	200,043 22	326,349 2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一）	(210,389) (23)	(239,893) (20)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10,346) (1)	86,456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6 -	428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淨額	- -	7,845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15 -	120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107 -	27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6,365 1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331 -	- -
7480 什項收入	16,182 2	15,489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7,451 2	30,523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0,988 1	18,743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175 1	2,793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269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七	年	度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二、五及十三）	\$	79,904		9		\$	-		-			
7880	什項支出		<u>1,823</u>		-			<u>11,546</u>		<u>1</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99,159</u>		<u>11</u>			<u>33,082</u>		<u>3</u>			
7900	稅前淨（損）利	(	92,054)		(10)			83,897		7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二及十九）		<u>1,528</u>		-		(	<u>7,744</u>)		(<u>1</u>)			
9600	合併純（損）益	(	<u>\$ 90,526</u>)		(<u>10</u>)		\$	<u>76,153</u>		<u>6</u>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 90,526)		(10)		\$	76,153		6			
9602	少數股權		<u>-</u>		<u>-</u>			<u>-</u>		<u>-</u>			
		(	<u>\$ 90,526</u>)		(<u>10</u>)		\$	<u>76,153</u>		<u>6</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基本每股（損）益（附註二十）	(	<u>\$ 1.70</u>)		(	<u>\$ 1.67</u>)		\$	<u>1.65</u>		\$	<u>1.50</u>	
9850	合併稀釋每股（損）益（附註二十）	(	<u>\$ 1.70</u>)		(	<u>\$ 1.67</u>)		\$	<u>1.56</u>		\$	<u>1.4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整 數	合 計
	股 本	溢 價	轉 換 公 債	股 本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440,000	\$ -	\$ 72,137	\$ -	\$ -	\$ -	\$ 44,780	\$ 100,434	\$ 14,313	\$ 671,664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7,045	(7,045)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44,000)	-	(44,000)
現金股利	-	-	-	-	-	-	-	(4,438)	-	(4,438)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	-	-	-	-	-	(22,000)	-	-
股票股利	22,000	-	-	-	-	-	-	-	-	-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	-	-	13,238	13,238
九十七年度合併純益	-	-	-	-	-	-	-	76,153	-	76,153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62,000	-	72,137	-	-	-	51,825	99,104	27,551	712,617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	-	-	-	-	-	7,615	(7,615)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23,100)	-	(23,100)
現金股利	-	-	-	-	-	-	-	(46,200)	-	-
股票股利	46,200	-	-	-	-	-	-	-	-	-
現金增資	-	27,145	-	-	-	-	-	-	-	27,145
認列員工認股選擇權酬勞	-	-	-	-	-	6,128	-	-	-	6,128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8,012	-	-	-	161,344	-	-	-	-	229,356
長期股權投資外幣換算調整數	-	-	-	-	-	-	-	-	(5,627)	(5,627)
九十八年度合併純損	-	-	-	-	-	-	-	(90,526)	-	(90,526)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76,212	\$ 27,145	\$ 72,137	\$ 161,344	\$ 6,128	\$ 59,440	\$ 68,337	\$ 21,924	\$ 855,993	\$ 855,9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純（損）益	(\$ 90,526)	\$ 76,153
折舊費用	61,261	57,109
各項攤銷	18,245	12,101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4,460	2,673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79,904	(7,845)
應付公司債贖回利益	(107)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128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3,554	6,333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	(581)
應收票據	26,213	19,806
應收帳款	21,732	11,819
存 貨	93,424	(112,736)
預付款項	(5,430)	(10,258)
其他流動資產	(1,675)	4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068)	(4,44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316)	(151)
應付票據	(10,783)	(27,115)
應付帳款	(11,176)	(4,175)
應付所得稅	(937)	(4,866)
應付費用	(37,876)	10,179
其他流動負債	(2,570)	(2,47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05)	(3,1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5,552</u>	<u>18,43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100,091)	(98,65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2,971	2,848
存出保證金增加	(962)	(3,450)
遞延費用增加	(23,748)	(19,7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1,830)</u>	<u>(118,967)</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36,454	\$ 134,73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0,013	41,928
贖回公司債	(3,394)	(2,464)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	1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27,731)	(122,717)
發放現金股利	(23,100)	(44,000)
發放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4,438)
現金增資	27,145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9,387</u>	<u>133,044</u>
匯率影響數	(<u>3,388</u>)	<u>4,182</u>
本期現金增加數	119,721	36,698
期初現金餘額	<u>89,357</u>	<u>52,659</u>
期末現金餘額	<u>\$ 209,078</u>	<u>\$ 89,35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963	\$ 13,193
減：利息資本化	(<u>159</u>)	(<u>981</u>)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7,804</u>	<u>\$ 12,21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798</u>	<u>\$ 17,198</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90,566	\$ 27,713
自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固定資產	<u>\$ 8,895</u>	<u>\$ 8,062</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	<u>\$ 229,356</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五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188,031
減：九十八年度稅後淨損	90,525,383
小計	-68,337,352
彌補虧損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59,440,885
資本公積-股本溢價	8,896,467
待彌補虧損總額	68,337,352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董事長：韓顯壽



經理人：韓顯福



會計主管：王心五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修正前	修正後	說明
第二十條：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由董事長召開臨時董事會。	第二十條：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依據解釋函令辦理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提列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若員工紅利以配發新股，則以股東會開前一日之收盤價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提列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若員工紅利以配發新股，則以股東會開前一日之收盤價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配合主管機關修訂
第三十二條：略。	第三十二條：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前）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營業範圍如左：

- (一)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二) CA02090 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 (三)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四) CA03010 熱處理業。
- (五)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六)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七)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八)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九) CD01020 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 CD01060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十一) CP01010 手工具製造業。
- (十二) F106010 五金批發業。
- (十三)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十四)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五)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桃園縣，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以登載本公司所在地之縣市或省市之日報顯著部份，但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第四條之一：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得為對外保證業務，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新台幣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前開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業務需要擬訂發行條件分次發行。上項資本總額內保留伍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辦法悉依有關法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八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

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一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二條：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七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四章 董 事、監 察 人

第十五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之，任期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本公司得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範圍授權董事會決議。

第十五條之一：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十六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第十七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十八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十九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

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二十條：董事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必要時得由董事長召開臨時董事會。

第二十條之一：董事及監察人執行職務，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金額授權由董事會在新台幣 100 萬元總額範圍內，自行訂定每人每月給付標準。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十五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三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有關轉投資之額度，授權董事會衡酌實情，彈性決定，不受公司法有關轉投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會以全體過半數之同意為之。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及重要職員。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其他職員總經理得授權部門主管任免之。

第六章 決 算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以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營業年度。每屆營業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相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提列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若員工紅利以配發新股，則以股東會開前一日之收盤價折算員工股票紅利股數；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餘數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第二十九條之一：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政策，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百分之十發放現金股利。

第七章 附 則

第三十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三十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五十九年十月十二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五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年五月二十三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二年八月二十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八月二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二年五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三年八月七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一月一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七月十六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八月二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二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三月二十一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六月十二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六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三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十六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韓顯壽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 出席股東或其代理人請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計算股權。
- 第三條 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出席，主席即宣佈開會。
- 第四條 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照議程所排之程序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五條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百分之一。
- 第六條 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機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停止討論。
- 第七條 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題，主席即提付表決。
- 第八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另有規定者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 第九條 出席股東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姓名及持有股數，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 第十條 股東發言，每人(含自然人及法人)以三分鐘為限。但經主席之許可，得延長一次。同一議案，每人(含自然人及法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 第十一條 發言逾時或超出議案範圍以外，主席得停止其發言。不服主席糾正，妨礙議場秩序者，主席得停止其出席。
- 第十二條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 第十三條 會議進行中如遇空襲警報，即停止開會各自疏散，俟警報解除後一小時繼續開會。
- 第十四條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辦理。
- 第十五條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99年4月27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645,777,070 元，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4,577,707 股(含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未變更登記1,045,334股)。
- 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規定，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份為5,166,216 股，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份為 516,621 股（因設有二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外之全體 董事、監察人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 三、股東名簿記載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已符合法定成數標準。
-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明細：

職 稱	姓 名	選任時持有股份		截至 99 年 4 月 27 日持有股份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董事長	韓顯壽	1,382,587	3.14%	774,639	1.2%
董事 (兼總經理)	韓顯福	956,688	2.17%	1,224,469	1.90%
董事	黃紹雄	982,734	2.23%	894,531	1.39%
董事	蔡鶴齡	1,742,199	3.96%	2,048,289	3.17%
董事 (兼副總經理)	陳建和	311,581	0.71%	386,258	0.60%
董事	陳繁雄	0	0%	0	0%
董事	韋月桂	0	0%	0	0%
監察人	陳俊良	76,500	0.17%	93,115	0.14%
監察人	李振德	1,134,357	2.58%	1,296,377	2.01%
監察人	梅銀蘭	17,302	0.04%	35,550	0.06%

截至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

1. 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5,328,186 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規定之最低應持有股數。
2. 監察人持有股數 1,425,042 股，【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規定之最低應持有股數。

附錄四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因營業決算虧損，依公司法規定九十九年度不分配股利及董監酬勞、員工分紅。

一、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監事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新台幣 0 元
員工股票紅利	新台幣 0 元
董監事酬勞	新台幣 0 元
二、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	
員工股票紅利股數	0 股
占盈餘轉增資比例	0 %
三、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設算後之每股盈餘(註)	-1.67 元

(註)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之(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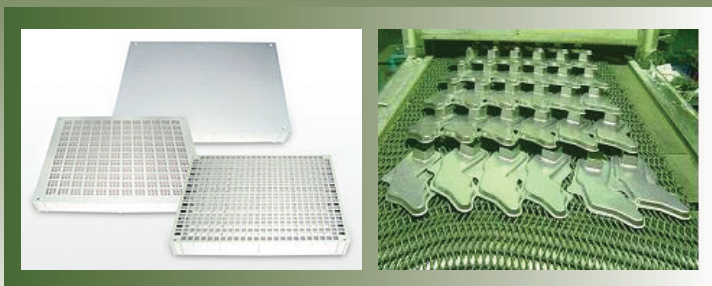
附錄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9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603,357
本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稅後純益		不適用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每股盈餘		不適用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不適用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適用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不適用

註：本公司未公開九十九年度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高力熱處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Kaori Heat Treatment Co.,Ltd

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北路5-2號

TEL:+886-3-4527005 FAX:+886-3-4612283

<http://www.kaori.com.tw>